

证券代码：835184

证券简称：国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3月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3月2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回购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 1. 回购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同时公司的发展需要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 2. 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 3. 回购价格

回购方案原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12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公开发行价格、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调整如下：

$$P = (P_0 - V * Q/Q_0) / (1+n) = (12 - 0.2) / 1 = 11.80$$

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为11.80元/股，调整后的价格上限自2021年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 4. 拟回购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3,000,000 股，不超过 5,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24%-3.74%。

#### 5. 拟回购资金总额

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 6. 回购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 7. 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 2021 年 3 月 24 日开始，回购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62.62%，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 1、权益分派实施前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回购价格按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上限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未进行回购股份。

### 2、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完成首次回购，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4.82%。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18.8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26.86%。

截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61.57%。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61.62%。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62.62%。

截至回购结束之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130,973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4%，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62.62%，最高成交价为 9.6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0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9,432,678.7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49.89%。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1.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合法合规的意见》。

2.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0）。

3.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21-013）。

4.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5.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6.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7.公司于2021年6月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8.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9.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10.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11.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12.公司于2021年9月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13.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4.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15.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16.公司于2022年1月4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17.公司于2022年2月7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18.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 四、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股东刘海军存在回购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刘海军任公司副总经理，因个人操作失误，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 4,000 股，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的 0.393%，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除此之外无其他交易。

本次减持事实与回购方案公告中披露情况相一致。

#### 五、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所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 七、 备查文件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证券交易明细》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